

## 兼具文獻特色的專科辭典——

# 評《臺灣音樂辭典》

東吳大學教授兼圖書館館長 ◎ 丁原基



臺灣音樂辭典  
薛宗明著 / 臺灣商務  
9211 / 680 元  
ISBN 9570518197 / 精裝

本文擬介紹之《臺灣音樂辭典》係薛宗明教授著，2003年11月由臺灣商務印書館印行。並被國家圖書館邀請的專家學者們推選為「九十二年臺灣出版參考工具書」名列前茅之作。

薛宗明先生，1945年生，瀋陽人，奧地利國家維也納大學哲學博士。先後任教於臺灣大學、臺灣師範大學、新竹師範學院、中國文化大學、東吳大學等。已出版有《中國音樂史·樂器篇》、《中國音樂史·樂譜篇》、《中外音樂大事年表》、《臺灣音樂史綱》及《中國音樂文獻書目彙編》等書。並在各期刊報紙發表過約計五百萬字以上有關中國音樂的專論，賴錫中先生讚美薛教授「是中國當代音樂學術研究的實踐者」（語見《中國音樂文獻書目彙編·序》）。

《臺灣音樂辭典》為專科辭典（Subject

dictionary），堪稱中國音樂史上第一本的地區性音樂辭典。是由薛宗明先生個人集主編、撰稿人、審稿人於一身，獨力完成，洵屬不易。若非薛教授多年積累當代音樂研究的豐富文獻，焉能完成此部有益於從事音樂研究或一般愛樂者查考的專科辭典工具書。

薛教授於民國85年（1996）三月首刊《中國音樂文獻書目彙編》，全書16開約1700頁，2,863,751字。內容分為音樂歷史、音樂思想、音樂理論、歌謠、器樂、舞樂、宗教音樂、軍樂、儀典音樂、曲藝（說唱）、戲曲、音樂教育、音樂學、工具書、音樂立法、待訪樂書等1357類目，並彙錄日文、韓文、西文，「對於中國音樂文獻及書目的整理分類上，結構嚴謹，層次分明，使得在查考研讀上甚為方便、迅速而全面，堪稱為當前音樂學術界僅見重量級的工具書，也是中國當代音樂史上一項浩大的工程建設。」（借賴錫中先生語）

《臺灣音樂辭典》雖有取自《中國音樂文獻書目彙編》的內容，基本上更著重於收錄與臺灣音樂發展息息相關的詞目予以注釋。因而本辭典對許多看似平常的詞目，一經注釋，往往令讀者有新的認知。如頁236

「唱片」，釋文為：

日據時期稱電影為「影戲」，唱片為「曲盤」，20世紀二〇年代日人岡本檻太郎在臺北榮町（今衡陽路）成立「株式會社日本蓄音器商會」（Nippon Phone Co., Ltd.），發行以「飛鷹」、「駱駝」為商標之「東洋唱片」，1925年起由其妹夫柏野正次郎接續經營，當時市場尚有「鶴標」、「新高」、「文聲」、「羊標」、「東洋」、「金鳥」等發行的山歌、採茶歌、北管、南管、歌仔戲調唱片販售，競爭激烈，發行量屢有突破，榮景可期。1932年「桃花泣血記」傳唱街巷阡陌，臺語流行歌曲在市場受到肯定後，古倫美亞及郭博容投資的「博友樂唱片」（1934）、勝利唱片公司（1935）趙壠馬等的「泰平唱片公司」、呂王平的「日東公司」（1937）、陳秋霖的「東亞唱片」（1938）、江天壽的「文聲唱片」及臺灣唱片等業者隨即投入流行歌曲製作發行業務。1937年日本侵華，在臺灣實行高壓政策，禁用漢文，臺語歌謠、流行歌曲、戲曲首在禁制之列，榮景不在，唱片公司紛紛歇業，音樂淪為政令宣導工具，〈望春風〉、〈雨夜花〉、〈月夜愁〉等流行歌曲甚至被填入日語歌詞成為助戰歌曲，發展中的臺語流行歌曲被迫暫時劃上休止符。

以上對「唱片」的註釋，不從其本質為「膠製、上有細溝的的圓片，放在唱機上能發音」作為說明。而是將日據時期臺灣唱片業的發展作了簡要的說明，也從而知曉閩南語稱唱片為「曲盤」。可惜在本辭典六畫「曲」字部分，有「曲」、「曲笛」、「曲牌」、「曲調法緒論」、「曲館」諸條目，未見「曲盤」，此為美中不足處。

本辭典最突出的部分，就是匯集許多從日據時期到近年的傳統音樂文獻。其特色略述如下：

### 一、提供日據時代豐富的音樂文獻

頁108「米粉音樂」，釋文為：

1931，李金土仿東京時事新報社主辦日本全國音樂比賽大會之例，與臺北第二中學校長河瀨半四郎擔任會長之「艋舺共勵會」合作，主辦臺灣首次「全島洋樂競賽大會」，結果由周在群入選小提琴第一名、吳金龍第二名、日人山本正水第三名，日人對未能摘冠甚是不滿，在報上大力抨擊比賽不公，更輕蔑不屑地表示：「臺灣音樂幼稚底像做米粉那樣不值錢」，稱臺籍音樂家皆為「米粉音樂家」，本省音樂家不甘屈辱，為文回應，引發一場「米粉音樂」論戰。

又如頁197收錄「皇民奉公會」、「皇民劇」兩目，釋文分別為：

臺灣總督府為推動『皇民化』政策成立之行動組織，「臺灣演劇協會」及「演劇挺身隊」、「興行統制會社」等皆其外圍，由曾任基隆市警察署長的三宅正雄主事。1943年皇民奉公會高倡「臺灣新音樂」，吳成家、周添旺、張秋東松、王思銘等曾被迫以月琴、胡琴、橫笛、簫、揚琴等國樂器演奏〈日本國歌〉、〈愛國行進曲〉、〈軍艦行進曲〉等時局曲目，臺灣本土藝術被破壞得風格蕩然，原貌無存，令人不忍卒睹。

中日戰爭爆發後，殖民政府為壓制臺胞漢民族思想，厲行『皇民化政策』，臺灣劇種普受壓抑，歌仔戲演出形式、服飾、角色、稱謂等全部『皇民化』，劇團及表演家多被迫解散或改行，光復後才又復出。



「米粉音樂」、「皇民奉公會」、「皇民劇」類此資料可覘出日據時期臺灣本土藝術被壓抑的情形。尤其像「皇民奉公會」詞目，作者從音樂角度詮釋，是編纂專科辭典者一個良好的示範。

## 二、提供「流行歌曲」在當時社會反應的情形

語文辭典將「流行」釋為「風行一時」。本辭典頁126「我愛我的妹妹呀」，釋文為：

流行歌曲。1948年5月28日，西北電影公司在霧峰、花蓮等地拍攝以山地少女與平地醫生戀愛故事為背景電影「花蓮港」（何非光導演，唐紹華編劇），朱永鎮邀請阿甫夏洛穆夫 Aaron Avshalomov（1849~1965）及劉雪庵以臺灣原住民音樂及臺灣民謠編寫背景音樂，上海兩大交響樂團演奏，是原住民音樂及臺灣民謠出現國片之首次，同年該片在臺灣及洛杉磯中國戲院首映，頗受歡迎，其中〈我愛我的妹妹呀〉、〈出草歌〉等歌曲流行一時。

又如頁200「秋的懷念」，釋文說明此曲因為是電影「天涯歌女」主題曲，風行一時。頁356「漁光曲」，釋文說明此首因電影「漁光曲」，風行一時。頁386「鳳凰于飛」，因是同名之電影主題曲而風行一時。頁439「癡癡的等」，亦因為是同名之電影主題曲而風行一時。頁57「月光海邊」，釋文為：

流行歌曲，中山侑作詞，鄧雨賢作曲，日據時期曾遭禁唱，光復後由愁人重新填詞，成為20世紀六〇年代甚受歡迎之流行歌曲。

由辭典釋文的內容，對瞭解半世紀前的

臺灣社會上的流行歌曲發展，頗有參考價值。

## 三、啓人思古之幽情

本辭典收錄的詞目，其中的確有不少引人發思古之情懷。如頁58「月亮姑娘」，釋文為：

創作兒歌，曾辛得作品，1956年5月1日發表於《新選歌謠》第53期，詞曰：「月亮姑娘、月亮姑娘，下來吧！我要請你吃西瓜；月亮姑娘、月亮姑娘，下來吧！我要請你看圖畫；月亮姑娘、月亮姑娘，下來吧！我要請你聽笑話。」曾辛得推廣樂藝不遺餘力，對樂教貢獻殊多。

頁74「只要我長大」，釋文為：

創作兒歌，1950年中華文藝獎金委員會舉辦徵曲比賽，白景山以〈只要我長大〉四段詞曲獲第一名，詞曰：「哥哥爸爸真偉大，名譽照我家，為國去打仗，當兵笑哈哈，走吧走吧哥哥爸爸，家事不用你牽掛，只要我長大，只要我長大，……」，1952年收於《新選歌謠》第6期，迄今仍以〈哥哥爸爸真偉大〉兒歌面貌，傳唱各方。

頁168「花園裡的洋娃娃」，釋文為：

創作兒歌，周伯陽作詞，蘇春濤作曲，作於1948年，1952年3月刊於《新選歌謠》第3期，單純，抒情，臺灣家喻戶曉之創作童謠，詞曰：「妹妹揹著洋娃娃，走到花園來看花，娃娃哭了叫媽媽，樹上小鳥笑哈哈。妹妹揹著洋娃娃，走到花園來看花，娃娃哭了叫媽媽，花上蝴蝶笑哈哈。」

頁269「造飛機」，釋文為：

創作兒歌，蕭良政詞，吳開芽作曲。1947年5月四首入選臺灣省教育會第一屆徵

募兒童新詩、歌謠、話劇活動作品之一，詞曰：「造飛機造飛機，來到青草地，蹲下去蹲下去，你做飛機翼，彎著腰彎著腰，飛機做得奇，飛上去飛上去，飛到白雲裡……」。

塵封多年的兒時記憶，在閱讀本辭典時陸續湧出，令人莞爾也令人低徊不已。

以上就《臺灣音樂辭典》的內容言，有許多可圈可點處。若要客觀評量一本專科辭典的優劣，近年討論如何編纂辭書或評價辭書的相關文章甚多，且有專著《專科辭典學》（楊祖希、徐慶凱著，成都：四川辭書出版社，1991年。）刊行。概括言之，可從：宗旨是否明確；收詞是否全面；立目是否合理；義項是否分明；釋義是否精確；注釋是否完美；術語是否標準；參見是否嚴密；例證是否典型及檢索是否便捷幾項標準評價之。

前言本辭典成於一人之力，難免有照顧不周之處，以下略舉數例，提供本辭典再版修正時之參考。

一、由於本辭典主要以筆畫檢索，依總筆畫數排列，僅書末附「分類索引」。

其類目為：001 音樂理論、002 歌樂、003 舞樂、004 器樂、005 說唱、006 戲曲、007 祭儀音樂、008 宗教音樂、009 合唱、010 流行歌曲、011 人物、012 書刊集錄、013 教育、014 樂藝團體、015 其他。因此分類略感簡單，且部分類目未加以定義，諸如「歌樂」、「器樂」、「說唱」、「祭儀音樂」、「流行歌曲」，似應予以說明，提供讀者清晰明確的概念。

如十一畫，頁262「祭」字部分，收錄

「祭儀歌」，釋文作「泰雅族歌謠，用於豐年祭等祭儀。」同頁「祭典歌」，釋文為：

原住民儀式歌曲，用於祭祖靈、祭神、祭人頭、祭鹿耳、祭小米豐收、祭飛魚、豐年祭（賞月祭）、乃至驅除惡靈及成年儀式（祭猴）活動，與原住民泛靈信仰有關。

觀兩詞目釋文的內容，「祭典歌」是泛論，「祭儀歌」則專指某一民族歌謠，且只能用於豐年祭。但是同頁另有：

「祭飛魚」：「原住民祭儀，伴有歌舞音樂。」

「祭神」：「原住民祭儀，伴有歌舞音樂。」

「祭鹿耳」：「原住民祭儀，伴有歌舞音樂。」

如此看來，「祭儀歌」與「祭典歌」其實為一，再加上「祭飛魚」、「祭神」、「祭鹿耳」類此數則內容有交叉的相關詞目，只要注明「參見祭典歌」。並注明「參見」的頁次即可。

二、編纂辭書都期望收詞力求全面、釋義力求精確，編纂專科辭典，尤其是項複雜精密的系統工程。本辭典於「戲曲」類收錄豐富，將民間各種戲劇巨細納入，可惜漏收「皮影戲」。其他如「月琴」，除為樂器名，亦是數年前流行於校園中的歌曲。「木蘭辭」，僅解釋作「獨唱曲，黃友棣作品。」似嫌簡陋，蓋「木蘭辭」，是古辭。頁323「新舞臺」，釋文詳細說明此為日據時期臺灣北部最重要的歌仔戲表演場所之一。事實上自1996年在臺北市信義計劃區內臺北市政府大樓後方、中國信託總行大樓旁的「新舞臺」，應是辜家子孫承繼先人精神，繼續營



運的音樂文化活動場所。本辭典宜將此訊息併入釋文，讓讀者得到完整的認知。又如頁90「白牡丹」，釋文作：「錦歌花調仔、雜歌。美濃客家歌謠。流行歌曲，陳達儒作詞，陳秋霖作曲，歌仔戲曾吸收為其曲調。」像這種屬於一詞多義，宜用分項解釋。

三、本辭典作者對昔日師範學校培養臺灣地區音樂人才或風氣給予許多關注與肯定，如辭典收錄「市立女師專」（頁79）、「國語學校附屬女學校」（頁237）、「臺北女子高等普通學校」（頁361）、「臺北女師」（頁361）、「臺北市立女師專」（頁361）諸詞目，雖有不同程度的介紹，其實可以合併以互見方式呈現；又昔日女師專今已改制為「臺北市立師範學院」，可惜釋文未能反應該校的現況。

他如「屏東師範學校」（頁188）、「臺中師範學校樂隊」（頁360）、「臺北師範學校」（頁362）、「臺南師範學校」（頁364），其所以列目，皆因這些學校重視音樂教育或設置音樂科。又如「臺灣省立師範學院」（頁372），釋文詳細說明該校成立音樂專修科、音樂系的變遷過程，並云：「1967年改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可惜本辭典未收「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又如筆者服務的東吳大學，自民國61年（1972）黃奉儀教授成立音樂系，亦為臺灣培育了許多優秀的音樂人才。至於在臺灣的其他大專院校中較早設立音樂科系的學校，宜皆列為詞目予以介紹。

四、有些對臺灣雅俗音樂的發展產生一

定的鼓勵與推動作用的社團或獎項，如：「中華文藝獎金委員會」，又如近三十年來由新聞局舉辦的「金鐘獎」、「金鼎獎」、「金曲獎」，及「國家文藝獎」，又如民間舉辦的「五燈獎」等，如能納入成為詞目，說明其獎名、設獎宗旨、創設者、創設日期、獎別（獎項）、頒獎日期、歷屆得獎名單等等，或者舉辦的音樂會議，名稱、重要論文題目、主題、時間、地點、主辦、承辦單位等等，深信本辭典的功能性必然加倍。

五、編寫辭典等工具書的釋文，通常對人物或作品不作評論，以保持立說的客觀性和科學性。如前引「月亮姑娘」，釋文末云「曾辛得推廣樂藝不遺餘力，對樂教貢獻殊多。」頁226「送君情淚」，釋文為：「流行歌曲，葉俊麟作曲，每在細訴內心傷情和頁頁酸辛，句法簡單，意境雋永。」若此評論雖有參考價值，仍應避免為是。

六、重要詞目若附有照片、書影、插圖，參考文獻，深信會帶給讀者愉悅的藝術享受，從而提高查閱辭書的興致。所謂「紅花還需綠葉扶」，如能適度地配置插圖，「圖文並茂」對擴充正文知識、理解正文內容，當會收到視覺語言的效果。

平心而論，編著一本像《臺灣音樂辭典》的專科辭典，應集合專家組成一個團隊為之，感謝薛教授已做開路先鋒，讓屬於臺灣的音樂辭典誕生。更期待薛教授在現有基礎稍加補充，使《臺灣音樂辭典》成為一本可供大中小學師生、藝術工作者研究、教學和學習時查考使用的最佳工具書。